

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費用計費方式

壹、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計費標準

項目	服務費用計算方式	費用
1	初步評估基本費用每案訂定最低收費標準	新台幣 20,000 元
2	申請評估以(棟)為計價單元	
	每棟地上層面積小於 3000 m ²	新台幣 8,000 元
	每棟地上層面積大於 3000 m ²	新台幣 12,000 元

貳、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計費標準

一、每平方公尺之服務費用包含詳細評估工作之工資(含試驗檢測費用等)、交通費(離島及偏遠地區之交通費及住宿費由申請人與本會另行議定)、保險費、勞安費、管理費及稅金等及委外審查費。

二、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服務費計費標準(含詳細評估工作服務費及委外審查費：(以每一標的之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為基準))

項目	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	服務費計算方式
1	不足 600 m ² 者	基本費 180,000 元，超過 300 m ²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600 元。
2	600 m ² 以上不足 2000 m ² 者	基本費 360,000 元，超過 600 m ²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150 元。
3	2000 m ² 以上不足 5000 m ² 者	基本費 570,000 元，超過 2000 m ²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45 元。
4	5000 m ² 以上不足 10000 m ² 者	基本費 705,000 元，超過 5000 m ²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20 元。
5	10000 m ² 以上不足 20000 m ² 者	基本費 805,000 元，超過 10000 m ²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15 元。
6	20000 m ² 以上者	基本費 955,000 元，超過 20000 m ² 部分，每增加一平方公尺，增加 10 元。